

龙口市人民政府文件

龙政发〔2026〕2号

龙口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 2026 年为民服务实事的通知

各镇（街、区）政府（办事处、管委），有关部门、单位：

《2026 年为民服务实事》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落实。

龙口市人民政府

2026 年 2 月 9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6 年为民服务实事

1. 实施非电网直供电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改造提升工程。对10个非电网直供电老旧小区供配电设施进行改造提升，保障居民用电需求。（牵头单位：住建局、供电公司）

2. 实施人行道板改造提升工程。对东西城区4条主干道两侧及沿线部分小区周围人行道板进行沥青面改造提升。（牵头单位：住建局）

3. 实施西城区硬化、亮化、绿化提升工程。对西城区24条城市支路及背街小巷、4个公园进行硬化、亮化、绿化升级改造。
〔牵头单位：开发区（龙港街道）〕

4. 优化提升交通路网。新建5条道路，改造提升3条道路，及时排查维修破损道路，保障全市道路安全顺畅。（牵头单位：住建局、交通局）

5. 实施“穿村过镇”干线公路亮化工程。在8段“穿村过镇”事故多发干线公路路口增设照明设施，提升夜间行车安全。（牵头单位：交通局）

6. 推进公办学校空调配备全覆盖。在39所公办学校安装空调2500余台，实现全市公办学校空调配备全覆盖，改善学生学习生活环境。（牵头单位：教体局）

7. 完善中小学午休躺睡设施。在12所公办中小学配备午休座

椅4900余套，解决学生午休趴睡问题。（牵头单位：教体局）

8. 提升冬季供暖保障水平。新建7千米供暖管网，优化城市供暖管网布局，保障供暖系统的安全性和稳定性。（牵头单位：住建局）

9. 提升优质医疗服务资源供给水平。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，改造提升2个基层医疗机构、59处村级卫生室，新建名医工作室10个。（牵头单位：卫健局）

10. 推广“幸福信托制”物业服务模式。高标准打造“幸福信托制”物业服务模式小区20个，加强物业管理服务公开透明。（牵头单位：住建局）

11. 促进农民增收致富。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农机购置补贴等惠农政策，积极推进农业社会化服务试点和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。（牵头单位：农业农村局）

12. 推动林苑公园提质焕新。更换维修公园老旧设施，优化提升绿化景观，完善公园活动场地，加强巡查管理，提升公园综合服务能力与活力。（牵头单位：住建局）

